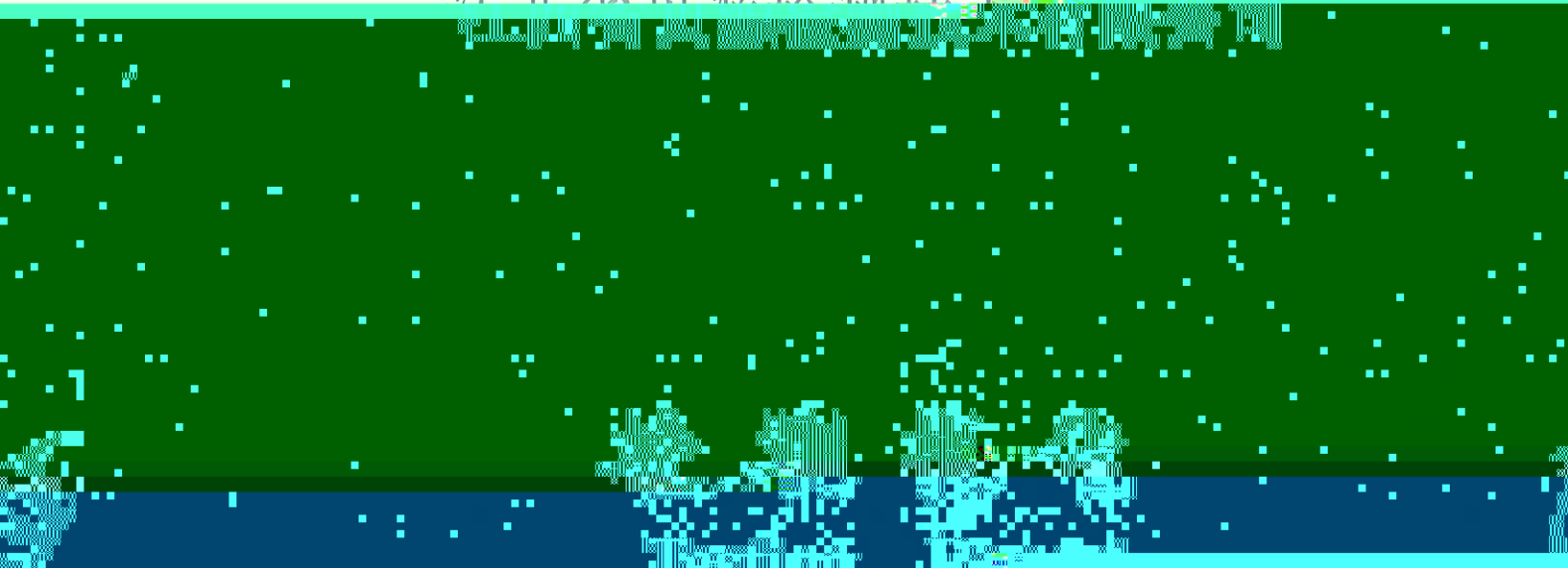




浙江省自然资源厅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



2024.07.20

2024.07.20

报 告 声 明

1、本公司保证检测的科学性、公正性和准确性，对检测数据负检测技术责

任。在检测过程中，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进行检测。

2、本公司检测人员均持有国家认可的检测资质证书，检测过程严格按照标准操作程序进行。

3、本公司检测数据真实、准确，不存在任何弄虚作假行为。

4、本公司检测数据仅用于本次检测目的，不作为其他用途的依据。

5、本公司检测数据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6、本公司检测数据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7、本公司检测数据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8、本公司检测数据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9、本公司检测数据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10、本公司检测数据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11、本公司检测数据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12、本公司检测数据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13、本公司检测数据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14、本公司检测数据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15、本公司检测数据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16、本公司检测数据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17、本公司检测数据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一、检测说明

受鄱阳县绿色东方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委托，对该单位的噪声进行检测。

二、单位概况

单位名称：鄱阳县绿色东方再生能源有限公司

单位地址：江西省上饶市鄱阳县饶埠乡

联 系 人：陈涛

联系电话：19967309259

三、检测内容

1. 检测点位、样品编号、检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1。

表 1 检测项目一览表

项目类别	检测点位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

四、检测结果

表 2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

检测日期		检测时间	检测地点	检测人员
2024.11.14		2024.11.14.09	益民大街	赵宇正、张文斌
检测条件：检测时天气晴，风速 1.2m/s，无雨雪，无其他噪声源干扰。				
编号	检测点位	昼间噪声， $L_{eq}dB(A)$	夜间噪声， $L_{eq}dB(A)$	备注
N1	东边厂界外 1 米	56.8	48.5	
N2	南边厂界外 1 米	54.4	46.6	
N3	西边厂界外 1 米	52.8	45.1	
N4	北边厂界外 1 米	52.8	45.1	

注：检测结果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 12348-2008) 3 类标准要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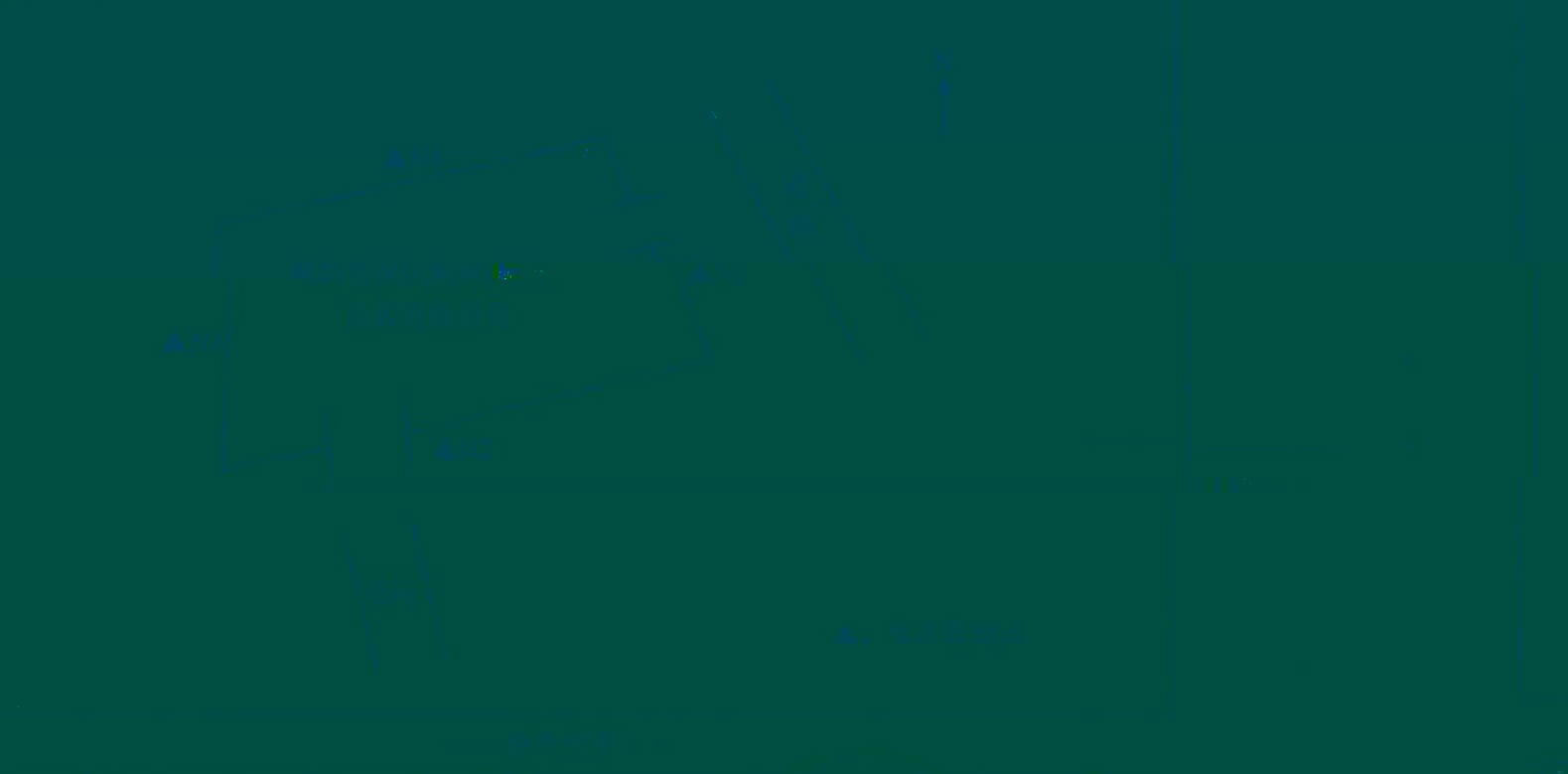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2 检测点位图

附图:

